



問博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2)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主要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發佈資料。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問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此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相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各重大內容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業績

問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期間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期間 千港元
收益	3	30,820	67,190
銷售成本		(29,963)	(64,992)
毛利		857	2,198
其他收益	3	64	271
銷售及分銷成本		(420)	(1,689)
行政支出		(40,085)	(7,337)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2,842
融資成本	5	(1,438)	(30)
除稅前虧損	6	(41,022)	(3,745)
所得稅支出	7	(14)	—
本年度／期間虧損		<u>(41,036)</u>	<u>(3,745)</u>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0,837)	(3,740)
少數股東權益		(199)	(5)
		<u>(41,036)</u>	<u>(3,745)</u>
每股虧損			
基本	8	<u>(2.53港仙)</u>	<u>(0.24港仙)</u>
攤薄	8	<u>(2.32港仙)</u>	<u>(0.22港仙)</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73	53
商譽		31,761	3,361
		<u>31,934</u>	<u>3,414</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1	—	9,60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41,691	117
銀行結存及現金		3,360	10,955
		<u>45,051</u>	<u>20,67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3	266	9,549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2,655	1,575
稅項		14	5
借貸	14	8,053	—
		<u>10,988</u>	<u>11,129</u>
流動資產淨值		<u>34,063</u>	<u>9,54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5,997</u>	<u>12,962</u>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4	22,500	—
		<u>43,497</u>	<u>12,962</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681	15,501
儲備		12,743	(2,647)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u>29,424</u>	<u>12,854</u>
少數股東權益		<u>14,073</u>	<u>108</u>
		<u>43,497</u>	<u>12,962</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少數股東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一日， 先前呈列	15,468	—	7	55,175	17,240	(70,148)	—	17,742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	—	—	—	—	—	—	113	113
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一日， 重列	15,468	—	7	55,175	17,240	(70,148)	113	17,855
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 所實現之資本儲備	33	—	—	233	—	—	—	266
期內虧損淨額	—	—	—	—	(1,414)	—	—	(1,414)
	—	—	—	—	—	(3,740)	(5)	(3,745)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重列	<u>15,501</u>	<u>—</u>	<u>7</u>	<u>55,408</u>	<u>15,826</u>	<u>(73,888)</u>	<u>108</u>	<u>12,962</u>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先前呈列	15,501	—	7	55,408	15,826	(73,888)	—	12,854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	—	—	—	—	—	—	108	108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重列及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	15,501	—	7	55,408	15,826	(73,888)	108	12,962
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980	—	—	8,888	—	—	—	9,868
根據買賣協議發行股份	200	—	—	23,800	—	—	—	24,000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14,152	14,152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 股份基礎付款	—	23,207	—	—	—	—	—	23,207
因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 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	—	332	—	—	—	12	344
年內虧損淨額	—	—	—	—	—	(40,837)	(199)	(41,036)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u>16,681</u>	<u>23,207</u>	<u>339</u>	<u>88,096</u>	<u>15,826</u>	<u>(114,725)</u>	<u>14,073</u>	<u>43,497</u>

附註：

1.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而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會計準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而編製。

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有關附註中所示之相應比較數字涵蓋二零零四年十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故未必可與本期間所示之金額比較。因本公司董事已決定結算日與最終控股公司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結算日保持一致，故二零零五年財務報表涵蓋之期間少於十二個月。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導致綜合收益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之呈報方式有所變動。尤其是，少數股東權益之呈報方式已發生改變。呈報方式之改變已被追溯應用。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在下述範圍有所變動（該等範圍對本會計年度及／或過往會計年度業績之編製及呈列有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股本基礎付款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3. 收益及其他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食油分銷及油田開採業務。

收益乃指銷售經扣除退貨、許可折扣或適用之營業稅後之發票淨值。於年內已確認收益如下：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期間 千港元
收益		
銷售貨物	<u>30,820</u>	<u>67,190</u>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109	16
匯兌虧損淨額	(45)	(54)
其他	—	309
	<u>64</u>	<u>271</u>

4.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本集團從事油田開採及食油分銷業務。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收益乃全部來自食油分銷業務。

業務分類概述如下：

	油田開採		食油分銷		總計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期間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期間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期間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u>—</u>	<u>—</u>	<u>30,820</u>	<u>67,190</u>	<u>30,820</u>	<u>67,190</u>
分類業績	<u>(470)</u>	<u>—</u>	<u>(90)</u>	<u>40</u>	<u>(560)</u>	<u>40</u>
不分類收入					81	3,135
不分類開支					(39,105)	(6,890)
融資成本					(1,438)	(30)
除稅前虧損					(41,022)	(3,745)
所得稅支出					(14)	—
本年度／期內虧損					<u>(41,036)</u>	<u>(3,745)</u>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分類資產	41,913	—	1,298	10,517	43,211	10,517
不分類資產					<u>33,774</u>	<u>13,574</u>
總資產					<u>76,985</u>	<u>24,091</u>
分類負債	661	—	519	9,656	1,180	9,656
不分類負債					<u>32,308</u>	<u>1,473</u>
總負債					<u>33,488</u>	<u>11,129</u>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期間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期間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期間 千港元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及攤銷						
— 不分類					<u>31</u>	<u>1,085</u>
資本開支						
— 不分類					<u>24</u>	<u>60</u>
於收益表確認之 商譽減值虧損	—	—	3,361	—	<u>3,361</u>	<u>—</u>
其他非現金開支					<u>23,207</u>	<u>—</u>

地區分類

地區分類資料概列如下：

	收益		分類業績		分類資產		資本開支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期間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期間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中國	—	14,964	(470)	9	41,913	—	—	—
香港	—	—	—	—	33,773	13,574	24	60
東南亞	30,204	42,954	(88)	26	1,299	10,517	—	—
歐洲	616	9,272	(2)	5	—	—	—	—
	<u>30,820</u>	<u>67,190</u>	<u>(560)</u>	<u>40</u>	<u>76,985</u>	<u>24,091</u>	<u>24</u>	<u>60</u>
不分類收入			81	3,135				
不分類開支			(39,105)	(6,890)				
融資成本			(1,438)	(30)				
除稅前虧損			(41,022)	(3,745)				
所得稅支出			(14)	—				
本年度／期間虧損			<u>(41,036)</u>	<u>(3,745)</u>				

5. 融資成本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期間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款之利息	<u>1,438</u>	<u>30</u>

6. 除稅前虧損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期間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至：		
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4,272	1,32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4	65
總僱員成本	<u>4,406</u>	<u>1,389</u>
已售存貨之成本	29,963	64,992
核數師酬金	200	20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	464
商譽攤銷	—	621
商譽減值虧損	3,361	—
購股權費用	23,207	—
營運租約規定之最低租金：		
— 土地及樓宇	<u>795</u>	<u>—</u>

7. 所得稅支出

已於綜合收益表中扣除之稅項數額指：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期間 千港元
海外所得稅		
— 往年撥備不足	<u>14</u>	<u>—</u>

由於年內本集團於香港或其他任何司法權區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或其他司法權區之所得稅作出撥備（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計算：

	截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期間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u>40,837</u>	<u>3,740</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15,396	1,547,155
具有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之影響： 購股權	<u>146,646</u>	<u>145,171</u>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762,042</u>	<u>1,692,326</u>

9. 股息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內並無派付或擬派股息，結算日後亦無擬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二零零四年十月一日	2,119	1,421	15,458	—	18,998
添置	—	42	18	—	60
出售附屬公司	(2,119)	(1,421)	(15,458)	—	(18,998)
	<hr/>	<hr/>	<hr/>	<hr/>	<hr/>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	42	18	—	60
添置	—	2	20	2	2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13	110	4	127
	<hr/>	<hr/>	<hr/>	<hr/>	<hr/>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	57	148	6	211
	<hr/>	<hr/>	<hr/>	<hr/>	<hr/>
折舊					
二零零四年十月一日	2,119	1,274	14,242	—	17,635
期內撥備	—	31	433	—	464
出售附屬公司	(2,119)	(1,300)	(14,673)	—	(18,092)
	<hr/>	<hr/>	<hr/>	<hr/>	<hr/>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	5	2	—	7
年內撥備	—	10	20	1	31
	<hr/>	<hr/>	<hr/>	<hr/>	<hr/>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	15	22	1	38
	<hr/>	<hr/>	<hr/>	<hr/>	<hr/>
賬面值					
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u>—</u>	<u>42</u>	<u>126</u>	<u>5</u>	<u>173</u>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u>—</u>	<u>37</u>	<u>16</u>	<u>—</u>	<u>53</u>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二零零五年：無）。

11.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通常有不超過90天之信貸期，並按原發票額減任何不可收回數額撥備確認及列賬。當收回全部款額不再可行時，作出呆賬估計。壞賬於發生時撇銷。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u>—</u>	<u>9,605</u>

本集團於結算日根據交付貨品日期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90天以內	<u>—</u>	<u>9,605</u>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為在中國新疆油田進行鑽探作業而支付之預付款約29,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無)，以及為購買新疆油田之廠房及機器而支付之按金約12,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無)。

13. 應付賬款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u>266</u>	<u>9,549</u>

本集團於結算日根據收取貨物及服務日期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90天以內	139	9,549
90天以上	<u>127</u>	<u>—</u>
	<u>266</u>	<u>9,549</u>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賬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14. 借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有抵押借貸 (附註a)	22,500	—
無抵押借貸 (附註b)	8,053	—
	<u>30,553</u>	<u>—</u>

(a) 該借貸乃按最優惠利率加2%計息並以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乃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且無需於一年內償還。

(b) 該借貸為無抵押，以最優惠利率計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借款之償還期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按要求或一年內	8,053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2,500	—
	<u>30,553</u>	<u>—</u>
減：列作非流動負債之金額	(22,500)	—
	<u>8,053</u>	<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發展

年內，問博控股有限公司管理層一直致力於發展及擴大本集團於石油及天然氣相關行業之業務。於二零零六年一月，本集團完成收購華油中匯能源發展有限責任公司70%股本權益，使本集團擁有新疆油田56%實際利潤分配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本公司訂立兩份協議，向常德華油燃氣有限公司(「常德合營公司」)(市級天然氣管道項目)及湖南華油天然氣輸配有限責任公司(「湖南合營公司」)(省級天然氣管道項目)注資。該兩項交易目前正在進行中。同時，預期天然氣可於二零零六年年底前透過該兩家合營公司之管道輸送。

期內，本集團亦繼續保持及加強與中國華油集團公司（「中國華油」）之緊密合作。新疆油田由中國華油代本集團管理及經營，而中國華油亦為常德合營公司及湖南合營公司之最大股東。中國華油為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國石油」）之全資附屬公司。中國石油乃中國兩大國營石油公司之一。

管理層之長遠目標乃將問博控股有限公司發展成為一家重要之多元化油氣集團。我們相信對新疆油田之收購及兩項注資協議之訂立乃此一過程一個良好之起點。

新疆油田

新疆油田乃位於中國新疆自治區風城之油田發展項目。該油田分為三個區，即1區、32區及43區，總面積為10.7平方公里。

據技術顧問中海實業信息技術開發公司告知，新疆油田之原油地質儲量為31,000,000噸，其中6,100,000噸至7,700,000噸可進行商業開採。雖然開採權被延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但根據顧問之意見，全部可開採石油可於九年之期限內開採。

新疆油田之發展及業務由中國華油管理及執行。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繼續與中國華油磋商油田之發展計劃。雖然二零零五／二零零六財政年度並無油井完成，本集團欣然宣佈，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已鑽探17口生產井。

湖南合營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本公司訂立一份協議，向湖南合營公司注資人民幣79,600,000元。於注資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該合營公司33.0%權益，中國華油持有43.55%權益及北京新華聯燃氣投資有限公司持有23.45%權益。

已組建之湖南合營公司擁有一條由長沙市至常德市長達187公里之天然氣管道。該管道為省級主要燃氣管道，與忠武管道（為西氣東輸燃氣管道主幹之分支）連接。湖南合營公司通過該管道網絡從由中國石油集團經營之天然氣田採集天然氣。該公司接著將通過其187公里之管道輸送天然氣，以向市級燃氣分銷公司分銷。管道貫穿湖南省望城縣、益陽市及常德市三個地區。藉向市級燃氣分銷商（例如：常德合營公司）按經管道所輸送每立方米天然氣收取輸送費而產生收入。長沙市至常德市管道已經完工，預計將於二零零六年年底開始商業運營。該管道預計將促進湖南省對燃氣需求之快速增長，同時亦可從中獲利。

常德合營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問博控股有限公司訂立一份協議，向常德合營公司注資人民幣131,700,000元。於注資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該合營公司48.33%權益，中國華油持有51.0%權益及常德市國有資產經營管理公司持有0.67%權益。

常德合營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燃氣管道設計、以及燃氣管道及燃氣用具之供應、開發及管理業務。該公司於常德市興建及經營連接住宅、商業及工業客戶之末端管道分銷網絡，並透過收取接駁費用及銷售燃氣賺取收入。自其於一九九九年十月開始經營以來，該公司已經向常德市之最終用戶供應重組液化天然氣，重組液化天然氣現時由加氣站之拖車補給。於長沙市至常德市之主要燃氣管道投入運作時(預期將於二零零六年年底投入運作)，來自該管道之天然氣將取代重組液化天然氣為燃氣之來源。預計此將提高物流及營運效率，同時降低成本及客戶之終端價格，從而促進業務發展。

未來展望及前瞻

自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以來，問博控股有限公司在進軍中國石油及燃氣相關行業方面已取得重大進展。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將集中提升新疆油田之產量。此外，本集團亦將集中完成湖南合營公司及常德合營公司之資本注資協議。

本集團相信，發展新疆油田將使本集團可於現時原油需求強勁及價格高企之環境中獲益，從而提升其未來盈利能力及經營現金流。與此同時，本集團認為，鑒於中國政府欲提高天然氣在國內能源所佔之使用比例，因此上述擬投資之兩項燃氣管道項目，將為本集團提供良機，以參與具龐大增長潛力之中國天然氣業務。

管理層之目標為使問博控股有限公司成為一家主要經營石油及燃氣業務之多元化集團，本集團相信收購新疆油田及訂立兩項管道資本注資協議，乃本集團向此目標邁進之良好開端。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加強與中國華油之合作關係，並尋求其他合作機會。

財務回顧

儘管在油氣相關行業取得重大進展，但由於本集團之新疆油田項目在回顧期間並未開始出產原油，因此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之業績主要反映本集團之食油貿易業務。

由於營商條件持續艱難，食油營運業績較差。反映該等條件之結果是本集團之收入減少，而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入幾乎全部源自食油貿易業務。本期間收入為30,82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六日（收購食油業務日期）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則為67,190,000港元。因營業額下降，本期間毛利僅為86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2,200,000港元。

然而，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淨虧損40,840,000港元，而過往之虧損為3,740,000港元。

幾乎所有虧損增加額37,100,000港元均可作如下解釋：(i)於二零零五年／零六年購股權費用首次達23,210,000港元；(ii)員工成本逐年增加4,520,000港元；(iii)二零零五年／零六年商譽之減值虧損為3,360,000港元；及(iv)往期收益因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收益2,840,000港元而增加。

於回顧期內，並無宣派任何股息。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約為76,99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約24,090,000港元），包括淨現金及銀行結存約3,36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約10,96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貸約30,550,000港元及銀行備用信貸約7,800,000港元。資本負債比率（即總借貸與本集團股本及儲備之比例）為70.24%（二零零五年：0%）。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產生之流動現金及借貸為營運及投資活動提供資金。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相關對沖

本集團業務活動毋須承受重大匯率波動風險，惟本集團透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及新加坡附屬公司經營之業務須承受人民幣、新加坡元及港元之間之匯率波動。

重大收購事項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收購華油中匯能源發展有限責任公司之70%權益，代價約為97,000,000港元，其中年內已支付約59,0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資本結構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97,985,000股股份，作為給予其全職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之鼓勵及獎勵。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發行股份之數目已獲擴大至1,668,141,428股。

關連交易

年內，概無任何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須作為關連交易披露之重大交易。

優先購買權

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僱員、薪酬政策及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24名全職僱員。酬金乃根據市場慣例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除薪金及公積金供款外，本集團亦提供醫療福利及培訓計劃。購股權將根據表現評估而授予僱員，以作為獎勵及嘉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質素之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深信合理及穩健之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之快速成長及保障與提升股東利益至關重要。

除與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第A4.1條之規定有偏離(其詳情載於下文)外，本公司已遵守守則之其他全部條文。

守則條文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須有指定任期，並須膺選連任。本公司偏離該條文之處，在於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不設指定任期，惟須每三年退任及膺選連任。偏離條文乃因為公司認為明文限定董事服務任期屬非恰當之舉，蓋因董事須致力代表本公司股東之長遠利益，而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退任及膺選連任規定已給予本公司股東批准獨立非執行董事續任之權利。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詳細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整個年度內有任何未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所載規定準則之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指引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討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及內部控制程序。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田鶴年先生、趙志明先生及杜恩鳴先生，杜恩鳴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之編製形式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及已作出充分披露。審核委員會於本財政年度共舉行四次會議。

承董事會命
問博控股有限公司
陳霆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即張桂蘭女士、陳霆先生及馮敬謙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田鶴年先生、趙志明先生及杜恩鳴先生)組成。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深信：(i)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主要方面乃正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ii)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之任何內容有所誤導；及(iii)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並根據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作出。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天於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登載。